广州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广州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公共场所母婴室迎接 2021 年全国文明城市 测评工作的通知

市卫生健康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市港务局、市林业园林局、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铁路(集团)公司,各区妇儿工委:

为全面做好我市迎接 2021 年全国文明城市测评的准备工作,对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 年版)责任分工》,现就做好公共场所母婴室迎检工作通知如下:

- 一、市卫生健康委要根据《广州市母乳喂养促进条例》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2021年版)责任分工》要求,牵头推进全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建设和管理。
- 二、各单位要切实督促机场、火车站、长途汽车站、码头、 政务大厅、政务服务中心、医院、景区景点、大型商场等公共场 所做好母婴室日常使用管理,确保各母婴室符合标准且能够正常 使用。

三、市妇儿工委办将委托第三方社会机构对公共场所母婴室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走访评估,并对走访评估情况进行通报。特此通知。

广州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9月3日